



調查委員

林郁容 紀惠容 王美玉

TaiwanPlus營運績效案



調查緣起 及過程

- 據審計部112年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,文化部為向國際傳播臺灣文化價值,辦理「發展國際數位傳播計畫」,總經費達新臺幣58億元,補助具國際傳播專業之法人組織建置國際影音串流平臺(下稱TaiwanPlus)及製播具臺灣特色之節目,則其計畫執行成效、人才育成情形及TaiwanPlus營運績效等情,實有進一步瞭解之必要。
- 案經本院向文化部調閱卷證資料,續於114年3月20日詢問文化部王政務次長時思、該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發展司吳司長宜璇、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(下稱公視)胡董事長元輝、徐總經理秋華及TaiwanPlus余執行長佳璋等相關主管人員,並請文化部於詢問後就相關疑義補充說明,再於同年月28日辦理2場證人會議,業已調查竣事。

一、TaiwanPlus計畫背景

● TaiwanPlus計畫概述

- 文化部自110年起推動「發展國際數位傳播計畫」,總經費達58億元, 委託法人建置TaiwanPlus平臺。
- 平臺宗旨:以全英語內容即時向國際傳達臺灣觀點,提升臺灣國際能見 度與話語權。
- 初期由中央社承辦,111年起改由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營運,112年納入公共廣播集團。

二、歷年總經費及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

● 發展國際數位傳播計畫」(110-113年)總經費

單位:新臺幣千元

年度	行政院經費	實際編列數	決算數	執行率
110	1,000,000	945,468	893,673.360	94.52%
111	1,600,000	1,001,883	964,585.402	96.28%
112	1,600,000	935,703.871	922,533.979	98.59%
113	1,600,000	577,369	_	

● TaiwanPlus觀看次數與觀看時數趨勢:

- ▶ 觀看次數:呈穩定成長趨勢,由111年之4,412萬432次,成長至112年 之1億2,823萬1,231次;
- ▶ 觀看時數:由111年之116萬2,355小時,成長至112年之236萬366小時。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一(3-1)

● TaiwanPlus觀看次數與觀看時數雖呈穩定成長趨勢,惟從使用者IP分布顯示,觀眾觀看次數區域集中於亞洲地區為67.6%,美洲次之為20.6%,兩者合計均已逾88%,歐洲及大洋洲地區觀看者占比偏低(如下表),顯示平臺尚未有效滲透目標市場。

TaiwanPlus觀看次數區域占比情形

區	平臺	網 i	APP (%)	Youtube (%)
	合計	100.0	100.0	100.0
	亞洲	67.6	71.1	55.5
	美洲	20.6	17.7	31.0
	歐洲	7.7	6.5	6.3
	大洋洲	2.5	3.0	6.2
	非洲	0.1	0.4	0.4
	其他	1.5	1.3	0.6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一(3-2)

- 文化部函復之TaiwanPlus成效多以總觀看次數、總觸及人數等量化指標呈現,未進一步分析觀眾停留時間、互動行為、回訪率或區域別內容偏好, 流於表面統計;又,未設置定期檢討機制,亦未將數據結果納入節目規劃 與預算分配之依據,致使資源投入與觀眾回饋間缺乏連動性。
- 鑑於國際傳播需依據受眾特性進行策略調整,文化部允應建立TaiwanPlus 成效分析制度,納入質化與區域別指標,並作為未來內容設計與推播策略之依據。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一(3-3)

● TaiwanPlus係文化部推動之國際數位傳播平臺,旨在拓展臺灣對外傳播 量能,強化與國際社會之連結,惟查TaiwanPlus之營運績效,觀眾觀看 次數區域集中於亞洲地區(67.6%),美洲次之(20.6%) 兩者合計 已逾88%,顯示使用者分布高度集中,而歐洲、大洋洲等地區占比偏低 雖觀看次數與時數呈現成長趨勢,惟整體推廣成效與擴展國際能見度之 政策目標仍存有落差,且未進一步分析觀眾停留時間、互動行為、回訪 率或區域別內容偏好,流於表面統計;亟待文化部檢討現行推播策略與 節目內容設計,以提升TaiwanPlus之國際傳播效益,強化臺灣在國際上 的話語權及能見度。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二(3-1)

- 新聞編採權限集中,跨國團隊共識不足:
- ➤ TaiwanPlus作為我國對外傳播之公共媒體平臺,原應真實反映臺灣 觀點並具備國際傳播力。
- 調查發現新聞編採決策權限高度集中於少數主管,尤其以外籍主管 為主導,導致國內與國際新聞選題標準差異顯著;曾發生新聞焦點失 準,影響平臺公信力與形象。
- ➤ TaiwanPlus新聞部各職位群之本國籍與外國籍人員占比落差甚大,核稿編輯群共7人,外籍與本國籍比例為6:1;記者群外籍與本籍比例為9:4;編輯臺外籍與本籍比例為0:7,攝影團隊外籍與本籍比例更達0:22。此一人力結構顯示TaiwanPlus聘用人才時,長期將英語能力置於首要條件,並偏好由外籍人員主導新聞製作與編審工作,導致臺灣新聞專業參與不足,亦加劇團隊間對新聞價值判斷之落差。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二(3-2)

- 證人意見摘要:制度性失衡與本土聲音遭排除
- ➤ 證人指出:
- ✓ 「TaiwanPlus離職率很高。114年年初到現在(114年3月底),我已知大概有 10個人離職」、
- ✓ 「每天早上選稿主持會議的是住在紐西蘭的顧問,他沒有來過臺灣,也不會講中文、看不懂中文,會有其他3位關鍵人物提供選稿方向,總編輯會從這些內容中挑選。但是其中有2位沒有跑過新聞的經驗,第3位則是政治立場有點偏頗,沒有做到平衡報導」

三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二(3-3)

● TaiwanPlus作為我國對外傳播之公共媒體平臺,新聞內容應真 實反映臺灣觀點,並具備國際傳播力,惟查,TaiwanPlus新聞 編採決策權限高度集中於少數主管,跨國團隊間共識不足,對於 國內與國際新聞之選題標準差異顯著,亦曾發生新聞焦點失準之 情形,影響平臺公信力與形象;又,主導新聞編採之外籍主管對 臺灣社會脈絡掌握有限,與我國籍編採人員在新聞選題與處理方 式上意見分歧,面對重大國際或本土事件時,常出現判斷標準不 一之情形,且決策權限集中於外籍主管,此一組織架構凸顯 TaiwanPlus已浮現編採失衡之風險。文化部允宜研議如何建立 具臺灣視角之編輯架構與強化本土新聞專業參與,以提升確保新 聞內容之在地性與國際傳播力。

四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三(3-1)

- TaiwanPlus係以英語播報為主之國際傳播平臺,原應展現臺灣多元 文化與語言特色。惟調查發現:
- ▶ 有本國籍員工因「英語具臺灣腔調」而遭主管拒絕出現在鏡頭前播音;
- 平臺播報人員涵蓋英、美、印、紐等多種口音,唯獨排除臺灣腔; 未訂定公開透明之播報人員遴選標準,亦無語音評估或申訴機制;
- 人事決策流於主觀判斷,不利公共資源合理運用與人才公平參與。

四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三(3-2)

● 證人指出:

- ✓ 「離職員工曾因英文有臺灣口音而被禁止播音,即使具備新聞專業背景與英語 能力,仍遭排除於鏡頭之外。」
- ✓ 「主管偏好由外籍人士或ABC出鏡,對臺灣人之口音存有偏見,導致本國籍人 才難以取得播報機會。」
- ✓ 「TaiwanPlus目前播報人員已涵蓋多種外籍口音,唯獨未見臺灣腔調之播報者, 顯示語音標準採選擇性容忍。」
- ✓ 「文化部未設語音政策指引,亦未建立監督機制,造成制度性排除與文化代表性缺口。」

四、調查發現與調查意見三(3-1)

■ TaiwanPlus係以英語播報為主之國際傳播平臺,原應展現 臺灣多元文化與語言特色,惟詢據本院證人表示,曾因具 臺灣腔調之英語而遭主管拒絕出現在鏡頭前播音,顯見平 臺內部對播報人員安排存有不合理情形;又,TaiwanPlus 目前播報人員已涵蓋英國、美國、印度、紐西蘭等多種口 音,然排除臺灣口音,不僅違背平臺「傳遞臺灣觀點」之 初衷,亦有歧視本國籍人才之虞。文化部允應檢討 TaiwanPlus播報人員選任標準,亟需建立多元包容之語音 政策,並保障本國籍英語人才之合理參與權,以落實公共 媒體之文化代表性與社會責任

五、處理辦法



- 一、調查意見,函請文化部研議妥處見復。
- 二、調查意見,函請審計部參考。

簡報結束

感謝聆聽

